大學圖書館
11 卷 2 期（民國 96 年 6 月） 頁 166-193

# 中國機讀編目格式欄位使用情形之研究

## A Study on the Utilization of the Content Designation of CMARC

郭妮娜 **Ni-Na Kuo**
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編目組組員
Librarian, Cataloging Department,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Library
E-mail: ninak@ntu.edu.tw

**【摘　要】**

機讀編目格式（Machine-Readable Cataloging，簡稱 MARC）是圖書館長久以來用於組織書目資訊的必備工具。國內圖書館普遍採用中國機讀編目格式（CMARC）來處理中文資料，然而我們對於 CMARC 欄位的實際使用情形卻沒有足夠的了解。本文以 Moen 與 Benardino 所進行的 MARC 研究為基礎，由臺大圖書館之圖書類型書目資料檔取樣，進行 CMARC 欄位使用情形之分析研究。研究結果發現，本樣本的 1,256 筆 CMARC 書目資料中，有 64%的分欄未被使用，而且有超過 80%的使用集中在 7%的分欄。根據研究結果，作者提出一些供 CMARC 修訂單位、各圖書館編目單位以及編目館員參考的建議。

**【Abstract】**

The Machine-Readable Cataloging (MARC) format is an essential tool for libraries to store and manipulate bibliographic information. In Taiwan, many libraries use CMARC as a major means to process bibliographic data. Still, we do not have enough understanding about the actual utilization of content designation in CMARC. Based on the research of Moen and Benardino, this study intends to examine the utilization of the fields and subfields of CMARC. A sample of 1,256 records was extracted from the bibliographic database of th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Library. The results show that 64% of all subfields designed for book materials were never used, and 7% of subfields account for more than 80% of the utilization of content designation.

關 鍵 詞：機讀編目格式；中國機讀編目格式；欄位使用研究
Keywords：MARC; CMARC; Utilization of Content Designation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 壹、前言

機讀編目格式（Machine-Readable Cataloging，簡稱MARC）自1960年代開始發展，圖書館運用於處理書目資料上已有悠久的歷史。MARC之內容設計反映出其對圖書館中各種書目資料的包容性，不只在架構上隨著時間的演進而日益擴大，包含的資料類型亦有擴充。然而，值得注意的是，如此豐富的內容設計卻不必然表示其中所有的欄位都會被使用。MARC中可能隱含著一些鮮少被編目館員使用、甚至完全被遺忘的欄位。這對於每日與時間競賽，埋首於編目工作、努力消化待編書的基層編目館員而言，可能是未曾想像，甚至難以置信的說法。

MARC 是圖書館編目的基本工具，但MARC在實務應用上，其欄位及分欄被使用的情形究竟如何？圖書館界對此其實所知有限，甚至可以說相關的研究亦是罕見。直到2003年，Moen 與 Benardino 採用實證研究分析MARC中欄位的使用情形，以具體數據證明了MARC 21中有多數欄位未曾被使用；而且，其使用情形更有高度集中於極少數欄位之現象。此一研究結果，大為增進我們對於MARC 21實際使用情形之瞭解。

然而，類似的MARC欄位的使用情形研究，在國內卻十分罕見。Moen 等人的研究可提供我們對於MARC 21使用情形之認識，然而國內圖書館身處中文環境，所處理的資料是以中文資料為大宗，而大多數圖書館處理中文資料時並非根據MARC 21或UNIMARC等國外機讀編目格式，主要仍是依據中國機讀編目格式著錄。因此，針對中文環境之本土化MARC研究，俾對中國機讀編目格式之使用情形有更多認識，確有其必要。因此，本研究將以Moen與Benardino之研究為基礎，進行中國機讀編目格式之欄位使用研究。

## 貳、研究問題之發想

與MARC相關之文獻雖然不少，但關於MARC內容格式的實證研究，並不如預期地多。Leazer（1992）曾針對 USMARC 的三種格式（書目、權威、館藏）中的資料元素進行分析，發現 USMARC 格式在結構設計上有缺失，大多 USMARC 欄位在內容、位置、功能或形式規則方面沒有明確的解釋原則，而造成許多欄位都有重複與累贅的現象。Leazer 認為其研究發現，可支持 Svenonius 關於MARC書目格式中實施的完整層次編目可能太過浪費與過度累贅的看法。

真正針對MARC 21內容設計之使用情形進行研究的，是Moen與Benardino於2003執行的計畫。他們從WorldCat 中取出419,657筆書目紀錄進行分析，發現在 MARC 21的1,908個分欄中，有超過 50%的分欄未曾被使用過。此外，不到 5%的分欄，卻佔了超過80%的出現率；亦即36個分欄，

臺灣大學圖書館期刊資料庫

佔了 MARC21中實際被使用到的所有分欄中的八成。此一研究結果讓人對MARC 21使用情形有了具體的瞭解，即MARC 21所提供的豐富的內容設計與實際的使用情形之間，有著相當大的落差。此外，Moen, Miksa, Eklund, Polyakov, & Snyder（2006）在後續的研究中更將樣本數擴大，也得到類似的結果。

前述之 MARC 相關實證研究結果，提供我們對於MARC不同的思考觀點，圖書館長久以來使用的MARC，在其向來著稱之架構龐大、具包容性的內容設計中，卻隱含著重複、累贅、使用情形不高、以及高度集中在少數欄位之現象。特別是Moen 與其研究團隊的研究中，以大量的書目紀錄檢驗MARC 21的實際使用情形，其結果令筆者感到相當震撼與好奇，若對照國內現況，是否會出現類似的研究結果？因此，本研究便參酌 Moen 與 Benardino 之研究，進行中文環境之複製研究，也就是針對國內圖書館普遍使用的「中國機讀編目格式」之內容設計進行實證研究。

## 參、研究設計

本研究之設計，主要係參考Moen 及其研究團隊對 MARC 21的研究（Moen & Benardino, 2003），希望能藉由實證分析來觀察臺灣地區所使用之 CMARC 是否也有類似的情形。以下就研究範圍、研究對象以及抽樣方式，分項敘述。

### 一、研究範圍

「中國機讀編目格式」（Chinese Machine Readable Catalogue Format，以下簡稱CMARC）起源於民國69年5月成立工作小組研議，至今已有二十多年的歷史。CMARC 之內容設計，主要參酌 UNIMARC 修訂而成。自民國70年元月出版第一版以來，因應科技發展與編目需求，已歷經數次修訂，包括：民國 70 年 7 月出版第二版、民國77年出版第三版、民國86年出版第四版，最新的版本則為民國90年版。然而，國內圖書館基於避免不同版本欄位之衝突等種種考量，大多選擇沿用第三版。也有部分圖書館是以第三版為主，並酌採第四版部分欄位，以擴充機讀編目格式的使用效益，如採用欄位 856 來處理電子資源位址及取得方法。因本研究的分析樣本取自臺灣大學圖書館，該館所採的機讀編目格式仍以第三版為主，故本研究採用在國內仍最為普遍應用的CMARC第三版作為分析之標準。

一般而言，不同類型之資料所使用的MARC欄位，可能因資料類型而有差異。Moen 與 Benardino（2003）的原始設計並未依資料類型區分，但他們建議可針對各特定類型資料來觀察MARC格式使用之情形，以得到更深入的瞭解。大多圖書館書目資料庫所包含的資料類型皆以圖書資料為最

臺灣大學圖書館 館藏資源庫

大宗，其他如地圖、電腦檔、視聽資料等類型所佔比例並不高。由於本研究是先導性研究，限於時間與人力，希望先從較具代表性的資料類型入手。研究者認為，欲瞭解機讀編目格式之使用情形，分析圖書類型資料所使用欄位應具有一定的代表性。故本研究之範圍便鎖定為圖書類型資料，就 CMARC 中與圖書類型資料相關之欄位進行分析。

而圖書資料相關欄位抽取之方式，是由研究者根據 CMARC 第三版所列各欄位定義與內容說明，逐一剔除非屬圖書資料之欄位（如：欄位 115 為投影資料、錄影資料、影片之資料代碼欄；欄位 430-436 為連續性出版品更易前之資料），再去除其中 CMARC 規定為保留而暫未使用之欄位（如：欄位 677-679「保留予其他十進分類系統」）以及其他無法使用之欄位（如：欄位 720-722 為家族名稱著者，但欄位說明其依中國編目規則及 AACR2，不以家族名稱為著者）。經實際核算，CMARC 第三版的欄位數共有 158 個，若以分欄計算則有 634 個分欄。經過篩選，剔除不相關及保留不用的部分，得到 108 個與圖書類型資料相關之欄位。由於同一欄位中設計之不同分欄各代表不同涵義（例如：200分欄a為正題名，分欄 f 為作者），為了使後續分析能更深入，能確實呈現 CMARC 欄位內容的使用狀況，決定選擇以「分欄」而非「欄位」作為分析單位。基於此，便進一步剖析以上 108 個圖書資料相關欄位，最後得出 494 個分欄，並以此作為後續研究之依據。

## 二、研究對象

本研究選擇以臺大圖書館之書目資料庫為例進行分析。主要原因是臺大圖書館具有相當豐富之館藏量，近年來每年新書建檔量往往高達十餘萬冊。該館專設編目組，編目館員多具有圖資專業背景。其所使用之分類編目規範以盡可能詳細周全為原則，該館的編目成果在國內具有相當的代表性。此外，研究者本身任職於該館編目組，對其編目政策與書目資料庫操作方式較為熟悉，亦便於調查分析之進行。因該館使用之 CMARC 版本為國內最普及的第三版，故本研究以探討 CMARC 第三版之使用情形為主；該館另行使用的非第三版欄位，如 856 電子資源位址及取得方法等，則不在探討之列。

## 三、抽樣方法

本研究於民國 95 年 11 月 1 日進行樣本之抽取。由於本研究為小規模的個案研究，受限於人力與時間因素，在以人工進行分析的前提之下，僅抽樣一個月的書目資料，因此，所得結果並不適宜做廣泛的推論。樣本之選擇乃是於臺大圖書館書目資料庫中抽取符合以下7項條件之書目紀錄：

臺灣大學圖書館書目資料庫

**(一)編目日期＝民國 95 年 10 月 1～31 日**

說明：因編目規則與各館政策會隨著時空的不同而進行調整，最新的書目與早期所建書目通常都有一些差異。本研究選擇離調查時間最近一個月內所建之書目，可得知 CMARC 使用之最新情形，並減少資料的歧異性。

**(二)記錄性質＝ n（新記錄）**

說明：雖然選擇最近一個月建檔之書目，然因臺大圖書館編目組同步進行各類型、各專室資料之回溯編目，因此，記錄性質選擇 n 可剔除回溯編目之圖書資料，同時也能避免尚在簡編中之資料包含其中。

**(三)記錄類型＝ a（印刷型式之文字資料）**

**(四)書目性質＝ m（單行本）**

**(五)國家＝ tw（臺灣）**

說明：臺大圖書館對於臺灣出版之書目資料著錄，是採用中國編目規則所規定之第三著錄層次，也就是詳細著錄層次，將所有於規則所列之細目全部著錄，應能觀察到最為完整的書目紀錄欄位。此外，臺大圖書館對於臺灣出版之新書雖以連線到 NBINet 進行抄錄編目為主，但所抄編下載之書目資料皆再經由館員一一審核修正補全，因此不致因抄編之來源圖書館不同而影響研究結果。

**(六)內容語文＝ chi（中文）**

**(七)**MARCTYPE ＝ c（CMARC）

## 四、資料處理方式

根據以上條件篩選之後，共可得出 1,256 筆書目紀錄，即為本研究之樣本。後續則由研究者逐一觀察各筆樣本，分別記錄其是否使用前述與圖書相關之 494 個分欄，並記錄各分欄於各筆書目紀錄中之出現情形。另外，因部份欄位於書目中可重複出現，若根據其重複出現次數或可得到不同分析結果，因此另行記錄之。研究採用 Microsoft Excel 軟體作為記錄與統計之工具。

# 肆、研究結果分析

根據所取樣本，進行統計分析，茲分項說明如下：

## 一、分欄整體使用情形概述

分欄的使用次數（此處指的是出現筆數）最高為 1,256 次（亦即每一筆書目都使用該分欄），最低為 0 次（亦即沒有任一筆書目使用該分欄）。全部 494 個分欄的使用次數總共是44,881次，平均使用次數為90.85次，標準差為 273.55 次。其中有兩個明顯的現象值得注意：多數分欄未被使用、多數的使用集中在少數的分

臺灣大學圖書館 期刊資料庫

欄。以下分別討論之。

### (一)多數分欄未被使用

根據次數分配表（見表1），可看出CMARC各分欄之使用情形。在494個分欄中，有317個分欄（64.2%）從未於樣本中出現過，其使用次數為0。進一步觀察未被使用之分欄之分佈情形（見表2），除8xx 段（國際使用段）、2xx 段（著錄段）之外，其餘各段皆有超過一半以上的分欄是未被使用的。其中，不論未使用分欄個數或比例，皆以 5xx 段（相關題名段）為最高。在5xx 段的127個圖書相關分欄中，就有 109 個分欄未被使用，比例高達 85.8%。進一步分析原因，5xx 段規定各類相關題名，例如劃一題名、並列題名、封面題名、附加書名頁題名、卷端題名、逐頁題名、編目員附加題名等欄位，而各欄位之下又賦予多個分欄，如副題名、編次、編次名稱、卷號或日期、語文代碼、羅馬拼音等。然而一般圖書較少出現以上各種題名，就算出現而必須著錄，也甚少需使用到其下之分欄，因此而造成5xx 段未被使用之情形十分明顯。

此外，3xx 段（附註段）與7xx 段（著者段）之未使用情形也各超過60%，值得探討。3xx 段可供著錄各種附註，例如一般註、題名及著者註、版本註、出版項註、稽核項註、集叢項註、特殊細節註等。然而一般圖書較少有需要附註的情形，且若需要附註時通常可不須細分各種情形，使用欄位300一般註即可。此外，3xx 段所有欄位皆設立分欄 u 為「國際書目交換用之附註」，通常完全無此著

表 1　分欄的使用情形分佈

| 出現筆數 | 分欄個數 | 百分比（%） | 累積百分比（%） |
|---|---|---|---|
| 1,000-1,256 | 18 | 3.6 | 3.6 |
| 501-1,000 | 16 | 3.3 | 6.9 |
| 201-500 | 20 | 4.0 | 10.9 |
| 101-200 | 10 | 2.1 | 13.0 |
| 51-100 | 13 | 2.6 | 15.6 |
| 21-50 | 19 | 3.8 | 19.4 |
| 11-20 | 16 | 3.2 | 22.6 |
| 1-10 | 65 | 13.2 | 35.8 |
| 0 | 317 | 64.2 | 100.0 |
| 總計 | 494 | 100.0 |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表 2　各段之分欄數及未被使用之分欄數

| CMARC 段名 | 圖書相關分欄個數 | 出現 0 筆分欄個數 | 該段欄位出現 0 筆之百分比（%） |
|---|---|---|---|
| 0XX 識別段 | 22 | 11 | 50.0 |
| 1XX 代碼資料段 | 14 | 8 | 57.1 |
| 2XX 著錄段 | 40 | 18 | 45.0 |
| 3XX 附註段 | 52 | 34 | 65.4 |
| 4XX 連接款目段 | 14 | 8 | 57.1 |
| 5XX 相關題名段 | 127 | 109 | 85.8 |
| 6XX 主題分析段 | 92 | 53 | 57.6 |
| 7XX 著者段 | 116 | 72 | 62.1 |
| 8XX 國際使用段 | 17 | 4 | 23.5 |
| 總計 | 494 | 317 | 64.2 |

錄需求而不須使用，以上都可能是造成3xx段使用率偏低之原因。7xx段亦於各欄位下規定一些少用之分欄，如世代數、副標目頭字語全名、權威紀錄號碼等，然而中文圖書之著者大多只需要著錄其姓氏與生卒年代，造成其他分欄使用率偏低。

進一步分析 CMARC 中有關這些使用率偏低之分欄，可以發現，其中有許多分欄似乎是罕見的、艱澀的、說明不清的、複雜的（例如 513「附加書名頁題名」，其下所有的 9 個分欄，在此次調查中皆未曾被使用，原因除了一般圖書通常不會具有此一屬性而不需著錄，亦可能是因該欄位並未提供說明，使編目館員不清楚何謂附加書名頁而未著錄所造成）；另外有些可能在國內少有圖書館採用（例如 675「國際十進分類號（UDC）」、686「美國國立醫學圖書館分類號（NLM）」）。以臺大圖書館為例，其部份日據時期館藏雖然在當時是採用UDC分類，然而今日已不再使用，在進行回溯編目時為求一致，已一律改採中國圖書分類法。有些欄位則是沒有著錄需求的（例如3xx段各欄位皆設分欄u為「國際書目交換用之附註」，但因完全無此著錄需求而未被使用）。以上種種因素，皆可能導致 CMARC 欄位有這麼多未被使用或使用率偏低。

### (二)多數的使用集中在少數分欄

根據表3所示，在494個分欄中，出現筆數最高的前36個分欄，其累積百分比即已超過 80%（80.4%），而這36個分欄僅佔494個分欄的7%，亦即 80%的使用集中在 7%的分欄。由

臺灣大學圖書館學術期刊資料庫

表 3　出現筆數最高之 36 個分欄累積百分比

| 分欄 | 出現筆數 | 出現筆數百分比（%） | 出現筆數累積百分比（%） |
|---|---|---|---|
| 100$a | 1,256 | 2.8 | 2.8 |
| 101$a | 1,256 | 2.8 | 5.6 |
| 210$d | 1,256 | 2.8 | 8.4 |
| 215$a | 1,256 | 2.8 | 11.2 |
| 215$d | 1,256 | 2.8 | 14.0 |
| 801$a | 1,256 | 2.8 | 16.8 |
| 801$b | 1,256 | 2.8 | 19.6 |
| 801$c | 1,256 | 2.8 | 22.4 |
| 805$a | 1,256 | 2.8 | 25.2 |
| 805$f | 1,256 | 2.8 | 28.0 |
| 102$a | 1,255 | 2.8 | 30.8 |
| 200$a | 1,255 | 2.8 | 33.6 |
| 805$b | 1,254 | 2.8 | 36.4 |
| 805$c | 1,252 | 2.8 | 39.2 |
| 010$b | 1,251 | 2.8 | 41.9 |
| 805$d | 1,250 | 2.8 | 44.7 |
| 805$e | 1,249 | 2.8 | 47.5 |
| 200$f | 1,248 | 2.8 | 50.3 |
| 105$a | 969 | 2.2 | 52.5 |
| 215$c | 968 | 2.2 | 54.6 |
| 210$a | 966 | 2.2 | 56.8 |
| 210$c | 965 | 2.2 | 58.9 |
| 700$a | 894 | 2.0 | 60.9 |
| 681$a | 884 | 2.0 | 62.9 |
| 801$g | 838 | 1.9 | 64.7 |
| 681$b | 825 | 1.8 | 66.6 |
| 010$a | 759 | 1.7 | 68.3 |
| 700$b | 758 | 1.7 | 70.0 |
| 320$a | 701 | 1.6 | 71.5 |
| 606$a | 691 | 1.5 | 73.1 |
| 205$a | 672 | 1.5 | 74.6 |
| 606$2 | 672 | 1.5 | 76.1 |
| 010$d | 581 | 1.3 | 77.4 |
| 225$a | 506 | 1.1 | 78.5 |
| 225$v | 450 | 1.0 | 79.5 |
| 200$e | 433 | 1.0 | 80.4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此可知，絕大多數的資料集中在極少數的分欄。此一現象亦顯示這些分欄對於圖書資料具有一定的重要性。因此，後續便針對這36個出現筆數最高的分欄作進一步的分析。

## 二、使用頻率最高之 36 個分欄細部分析

### (一)分欄涵蓋範圍與分佈情形

將出現筆數最高的36個分欄依據欄號順序重新整理並加上名稱之後（見表 4），可看出其涵蓋項目包括：國際標準書號、一般性資料、作品語文、出版國別、資料代碼欄、題名、著者、版本項、出版項、稽核項、集叢項、書目索引附錄等註、主題標題、中國圖書分類號、主要著者、出處欄、館藏記錄等。這些項目使用率之所以較高，或可說是因為大多圖書皆具有這些屬性，而編目館員也認同其重要性並予以著錄。

進一步分析此36個擁有高使用率

表 4　出現筆數最高之 36 個分欄之說明

| 欄位 | 分欄 | 名稱 | 出現筆數 | 出現筆數<br>樣本個數<br>(%) |
|---|---|---|---|---|
| 010 國際標準書號（ISBN） | a | 號碼 | 759 | 60.4 |
| | b | 裝訂及其他區別字樣 | 1,251 | 99.6 |
| | d | 發行性質 / 價格 | 581 | 46.3 |
| 100 一般性資料 | a | 一般性資料 | 1,256 | 100.0 |
| 101 作品語文 | a | 正文語文 | 1,256 | 100.0 |
| 102 出版國別 | a | 出版國別 | 1,255 | 99.9 |
| 105 資料代碼欄：圖書、善本書 | a | 圖書之資料代碼 | 969 | 77.2 |
| 200 題名及著者敘述項 | a | 正題名 | 1,255 | 99.9 |
| | e | 副題名及其他題名資料 | 433 | 34.5 |
| | f | 第一著者敘述 | 1,248 | 99.4 |
| 205 版本項 | a | 版本敘述 | 672 | 53.5 |
| 210 出版項 | a | 出版地、經銷地等 | 966 | 76.9 |
| | c | 出版者、經銷者等名稱 | 965 | 76.8 |
| | d | 出版、經銷等日期 | 1,256 | 100.0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表 4　出現筆數最高之 36 個分欄之說明（續）

| 欄位 | 分欄 | 名稱 | 出現筆數 | 出現筆數<br>樣本個數<br>（%） |
|---|---|---|---|---|
| 215 稽核項 | a | 數量（面數、冊數或其他） | 1,256 | 100.0 |
| | c | 插圖及其他稽核細節 | 968 | 77.1 |
| | d | 高廣、尺寸 | 1,256 | 100.0 |
| 225 集叢項 | a | 集叢名 | 506 | 40.3 |
| | v | 集叢號 | 450 | 35.8 |
| 320 書目、索引、附錄等註 | a | 附註 | 701 | 55.8 |
| 606 主題標題 | a | 標目主體 | 691 | 55.0 |
| | 2 | 標題系統代碼 | 672 | 53.5 |
| 681 中國圖書分類號 | a | 分類號 | 884 | 70.4 |
| | b | 書號 | 825 | 65.7 |
| 700 人名—主要著者 | a | 標目主體 | 894 | 71.2 |
| | b | 副標目 | 758 | 60.4 |
| 801 出處欄 | a | 國家代碼 | 1,256 | 100.0 |
| | b | 單位簡稱 / 代碼 | 1,256 | 100.0 |
| | c | 處理日期 | 1,256 | 100.0 |
| | g | 編目規則代碼 | 838 | 66.7 |
| 805 館藏記錄 | a | 單位簡稱 / 代碼 | 1,256 | 100.0 |
| | b | 次層單位簡稱 / 代碼 | 1,254 | 99.8 |
| | c | 登錄號 | 1,252 | 99.7 |
| | d | 分類號 | 1,250 | 99.5 |
| | e | 書號 | 1,249 | 99.4 |
| | f | 編目者、審核者等 | 1,256 | 100.0 |

之分欄的分佈情形（見表 5），出現超過 1,000 次以上的分欄共有 18 個，此 18 個分欄之出現筆數累計共 22,574 次，佔 36 個分欄出現筆數總和的 62.5% 之多。由此可知，本次樣本的 1256 筆 CMARC 紀錄，其資料欄位的使用除了集中在少數分欄，甚至更有高度集中在極少數分欄之現象。此

表 5　出現筆數最高之 36 個分欄分佈情形

| 出現筆數 | 分欄個數 | 分欄總出現筆數 | 百分比（%） |
|---|---|---|---|
| ＞ 1000 | 18 | 22,574 | 62.5 |
| 900-999 | 4 | 3,868 | 10.7 |
| 800-899 | 4 | 3,441 | 9.6 |
| 700-799 | 3 | 2,218 | 6.1 |
| 600-699 | 3 | 2,035 | 5.7 |
| 500-599 | 2 | 1,087 | 3.0 |
| 400-499 | 2 | 883 | 2.4 |
| 總計 | 36 | 36,106 | 100.0 |

外，將分欄歸入各段之後（見表 6）則可看出此36個出現筆數最高之分欄於各段所有分欄出現筆數中所佔比例。

**(二)核心書目紀錄欄位分析**

依據「NBINet合作編目書目資料處理原則」（2000）之規定，各類型資料（如：圖書、連續性出版品、電腦檔等）都有專設之核心書目紀錄欄位。核心書目紀錄之規定包含必備項目與次備項目，前者是指所有待編資

表 6　出現筆數最高之 36 個分欄於各段所佔比例

| CMARC 段名 | 36 個分欄之出現筆數 | 所有分欄之出現筆數 | 百分比（%） |
|---|---|---|---|
| 0XX 識別段 | 2,591 | 3,626 | 71.5 |
| 1XX 代碼資料段 | 4,736 | 5,196 | 91.1 |
| 2XX 著錄段 | 11,231 | 12,063 | 87.5 |
| 3XX 附註段 | 701 | 2,020 | 34.7 |
| 4XX 連接款目段 | 0 | 599 | 0 |
| 5XX 相關題名段 | 0 | 426 | 0 |
| 6XX 主題分析段 | 3,072 | 4,359 | 70.5 |
| 7XX 著者段 | 1,652 | 3,726 | 44.3 |
| 8XX 國際使用段 | 12,123 | 12,866 | 94.2 |
| 總計 | 36,106 | 44,881 | 80.4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料都應著錄的項目，後者則是當待編資料載有相關訊息時才須著錄。臺大圖書館編目組依循此原則，並根據該館本身需求修訂出該館之核心書目紀錄欄位表。其所規定欄位與NBINet核心書目表有些許差異，包括移除了001（記錄識別欄）、005（最後更新時間）、328（學位論文註）以及數個 MARC 四版欄位，另亦新增 225（集叢項）與 463（單冊分析）兩個欄位。由於本研究之樣本為臺大圖書館之書目，因此以下仍依據臺大圖書館之核心書目欄位表來對照本研究中之欄位使用情形，而非NBINet之核心書目表。

此外，必須特別說明的是，不論是NBINet或臺大圖書館皆將011及856列入核心書目中，屬於次備欄位。然而因 011 為國際標準叢刊號（ISSN），應屬於連續性出版品類型之欄位，並非一般圖書資料欄位，故在此不予探討；而 856 則於研究設計曾提及，是少數圖書館自 CMARC 四版所擷取使用之欄位，因並非國內圖書館普遍使用之欄位，且本研究著重探討CMARC三版之使用，故亦將856排除在外。

以下就核心書目欄位與出現筆數最高之36個分欄進行比較：

1. 非屬核心書目欄位卻有高使用率

根據表 7，在 36 個分欄中，有 28 個分欄都屬於臺大圖書館核心書目之必備（標示為 M）或次備項目（標示為 MA）。非屬核心書目項目但卻有高使用率的8個分欄包括：010$d（價格）、105$a（一般性資料）、320$a（書目、索引、附錄等註）、606$a（主題標題之標目主體）、606$2（主題標題之標題系統代碼）、681$a（中國圖書分類號之分類號）、681$b（中國圖書分類號之書號）、801$g（編目規則代碼）。以上8個分欄雖非屬核心書目欄位，卻在書目資料中有高使用率，究其原因，發現其中有大部份為臺大圖書館規定原始編目時不使用，但抄錄編目下來可保留之分欄（010$d、606$a、606$2、681$a、681$b、801$g）；105$a與320$a此2個分欄，則為臺大圖書館本身使用率高的分欄。其中 105$a 為臺大圖書館規定臺灣出版圖書皆須著錄之欄位，應屬於必備欄位；而 320$a 則是規定若書上有出現則需著錄之欄位，應屬於次備欄位。這也意味著臺大圖書館甚至是NBINet或應考慮將這些使用率高的分欄新增於核心書目紀錄欄位表中，方能更貼近實際使用情形。

2. 規定為必備，卻未達 100%使用率之欄位

理論上若核心書目規定為必備，則該欄位應於每筆書目都出現，然而據表7所示，卻有2個分欄為必備卻未達 100%之使用率，它們分別是 102$a（出版國別）與 200$a（正題名）。從資料庫中之原始書目資料檢視其成因，發現該筆書目紀錄為館員預設之書目紀錄，卻誤將記錄性質設為 n（新記錄）而非 b（簡編）。這類型

臺灣藝術 期刊資料庫

表 7　出現筆數最高之 36 個分欄與臺大核心書目欄位比對

| 出現筆數 | 分欄 | 名稱 | 臺大核心書目欄位 |
|---|---|---|---|
| 1,256 | 100$a | 一般性資料<br>分欄 a：一般性資料 | M |
| 1,256 | 101$a | 作品語文<br>分欄 a：正文語文 | M |
| 1,256 | 210$d | 出版項<br>分欄 d：出版、經銷等日期 | MA |
| 1,256 | 215$a | 稽核項<br>分欄 a：數量（面數、冊數或其他） | M |
| 1,256 | 215$d | 稽核項<br>分欄 d：高廣、尺寸 | M |
| 1,256 | 801$a | 出處欄<br>分欄 a：國家代碼 | M |
| 1,256 | 801$b | 出處欄<br>分欄 b：單位簡稱 / 代碼 | M |
| 1,256 | 801$c | 出處欄<br>分欄 c：處理日期 | M |
| 1,256 | 805$a | 館藏記錄<br>分欄 a：單位簡稱 / 代碼 | MA |
| 1,256 | 805$f | 館藏記錄<br>分欄 f：編目者、審核者等 | MA |
| 1,255 | 102$a | 出版國別<br>分欄 a：出版國別 | M |
| 1,255 | 200$a | 題名及著者敘述項<br>分欄 a：正題名 | M |
| 1,254 | 805$b | 館藏記錄<br>分欄 b：次層單位簡稱 / 代碼 | MA |
| 1,252 | 805$c | 館藏記錄<br>分欄 c：登錄號 | MA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表 7　出現筆數最高之 36 個分欄與臺大核心書目欄位比對（續）

| 出現筆數 | 分欄 | 名稱 | 臺大核心書目欄位 |
|---|---|---|---|
| 1,251 | 010$b | 國際標準書號（ISBN）<br>分欄 b：裝訂及其他區別字樣 | MA |
| 1,250 | 805$d | 館藏記錄<br>分欄 d：分類號 | MA |
| 1,249 | 805$e | 館藏記錄<br>分欄 e：書號 | MA |
| 1,248 | 200$f | 題名及著者敘述項<br>分欄 f：第一著者敘述 | MA |
| 969 | 105$a | 資料代碼欄：圖書、善本書<br>分欄 a：圖書之資料代碼 | N |
| 968 | 215$c | 稽核項<br>分欄 c：插圖及其他稽核細節 | MA |
| 966 | 210$a | 出版項<br>分欄 a：出版地、經銷地等 | MA |
| 965 | 210$c | 出版項<br>分欄 c：出版者、經銷者等名稱 | MA |
| 894 | 700$a | 人名—主要著者<br>分欄 a：標目主體 | MA |
| 884 | 681$a | 中國圖書分類號<br>分欄 a：分類號 | N |
| 838 | 801$g | 出處欄<br>分欄 g：編目規則代碼 | N |
| 825 | 681$b | 中國圖書分類號<br>分欄 b：書號 | N |
| 759 | 010$a | 國際標準書號（ISBN）<br>分欄 a：號碼 | MA |
| 758 | 700$b | 人名—主要著者<br>分欄 b：副標目 | MA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表 7　出現筆數最高之 36 個分欄與臺大核心書目欄位比對（續）

| 出現筆數 | 分欄 | 名稱 | 臺大核心書目欄位 |
|---|---|---|---|
| 701 | 320$a | 書目、索引、附錄等註<br>分欄 a：附註 | N |
| 691 | 606$a | 主題標題<br>分欄 a：標目主體 | N |
| 672 | 606$2 | 主題標題<br>分欄 2：標題系統代碼 | N |
| 672 | 205$a | 版本項<br>分欄 a：版本敘述 | MA |
| 581 | 010$d | 國際標準書號（ISBN）<br>分欄 d：發行性質 / 價格 | N |
| 506 | 225$a | 集叢項<br>分欄 a：集叢名 | MA |
| 450 | 225$v | 集叢項<br>分欄 v：集叢號 | MA |
| 433 | 200$e | 題名及著者敘述項<br>分欄 e：副題名及其他題名資料 | MA |

註：M：屬於臺大核心書目紀錄表之必備欄位
　　MA：屬於臺大核心書目紀錄表之次備欄位
　　N：未列於臺大核心書目紀錄表之欄位

樣版紀錄在臺大圖書館俗稱「媽媽紀錄」，通常由各編目館員自行設定，該紀錄中會預先鍵入該類型資料常用欄位而不包括內容，正如一張填好項目之空白表格，如遇到同類型資料，則可直接複製使用，節省部份編目時間。此 2 個分欄之缺漏皆是源自於這筆簡編之媽媽紀錄，編目館員只要稍加留意便可避免此類錯誤。

## 三、出現次數與出現筆數分析結果之比較

除了前述以分欄出現的書目筆數來觀察 CMARC 的使用情形之外，尚可根據各分欄於書目中重複出現之總次數為基準進行比較。結果得知：不論以筆數或次數為基準，分欄未被使用比例是相似的。此外，亦可看出 CMARC 規定不可重複的分欄有部分

出現重複的現象。

**(一)未使用比例相似**

分欄的使用次數最高為 3,616 次，最低為0次。全部494個分欄的使用次數總共是 57,716 次，平均使用次數為 117 次。與前述以出現筆數分析結果不同的是，使用次數最高的前34個分欄，其累積百分比即已超過 80%（80.6%）（見表8）。此34個分欄較前述分析的36個分欄少了225$v 及200 $e。而這 34 個分欄亦約佔 494 個分欄的 7%，也就是有 80%的使用集中在7%的分欄，此比例與前述分析結果是相同的。

若將表8出現次數與表3出現筆數之欄位順序進行比較，可發現多個屬於 8xx 段之分欄出現次數明顯增高，特別是 801$a（國家代碼）、801$b（單位簡稱）與 801$c（處理日期）等三個分欄，出現次數皆超過 3,000 次，平均於一筆書目中各出現 2.8 次。究其原因，由於 801 為出處欄，可重複出現，以記載原始編目、輸入電子計算機、修改之單位及處理日期。當一筆紀錄於資料庫中編目完成，至少即須著錄原始編目與輸入電子計算機之單位與處理日期，因此每筆書目至少出現兩條801欄位，故801之分欄於每筆書目中出現次數可達到2次以上。

表 8　出現次數最高之 36 個分欄累積百分比

| 分欄 | 出現次數 | 出現次數百分比（%） | 累積次數百分比（%） |
|---|---|---|---|
| 801$a | 3,616 | 6.3 | 6.3 |
| 801$b | 3,613 | 6.3 | 12.5 |
| 801$c | 3,610 | 6.3 | 18.8 |
| 100$a | 2,512 | 4.4 | 23.1 |
| 801$g | 1,777 | 3.1 | 26.2 |
| 010$b | 1,522 | 2.6 | 28.8 |
| 805$f | 1,355 | 2.3 | 31.2 |
| 101$a | 1,336 | 2.3 | 33.5 |
| 805$a | 1,273 | 2.2 | 35.7 |
| 805$b | 1,271 | 2.2 | 37.9 |
| 805$c | 1,269 | 2.2 | 40.1 |
| 805$e | 1,265 | 2.2 | 42.3 |
| 805$d | 1,263 | 2.2 | 44.5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表 8　出現次數最高之 36 個分欄累積百分比（續）

| 分欄 | 出現次數 | 出現次數百分比（%） | 累積次數百分比（%） |
|---|---|---|---|
| 210$d | 1,256 | 2.2 | 46.7 |
| 215$a | 1,256 | 2.2 | 48.8 |
| 215$d | 1,256 | 2.2 | 51.0 |
| 102$a | 1,255 | 2.2 | 53.2 |
| 200$a | 1,255 | 2.2 | 55.4 |
| 200$f | 1,248 | 2.2 | 57.5 |
| 210$c | 1,197 | 2.1 | 59.6 |
| 210$a | 1,065 | 1.8 | 61.5 |
| 606$a | 1,030 | 1.8 | 63.2 |
| 010$a | 1,028 | 1.8 | 65.0 |
| 606$2 | 1,003 | 1.7 | 66.8 |
| 105$a | 969 | 1.7 | 68.4 |
| 215$c | 968 | 1.7 | 70.1 |
| 700$a | 894 | 1.5 | 71.7 |
| 681$a | 885 | 1.5 | 73.2 |
| 681$b | 826 | 1.4 | 74.6 |
| 320$a | 780 | 1.4 | 76.0 |
| 700$b | 758 | 1.3 | 77.3 |
| 205$a | 672 | 1.2 | 78.5 |
| 010$d | 668 | 1.2 | 79.6 |
| 225$a | 589 | 1.0 | 80.6 |
| 200$e | 512 | 0.1 | 80.7 |
| 225$v | 498 | 0.1 | 80.8 |

**(二)不可重複之分欄卻產生重複**

由表9可知，有兩個分欄（100$a及101$a）於CMARC之規定是不可重複的，卻產生重複之情形（即分欄出現次數超過書目紀錄筆數）。其中100$a 重複之原因乃源自於臺大圖書館自動化系統功能之限制，210$d 之出版年無法在縮小範圍檢索時查得，因此內部規定除原100$a 記載一般性

表 9　出現次數最高之 36 個分欄之重複性分析

| 順序 | 出現次數 | 分欄 | 名稱 | 說明 |
|---|---|---|---|---|
| 1 | 3,616 | 801$a | 出處欄<br>分欄 a：國家代碼 | 可重複<br>不可重複 |
| 2 | 3,613 | 801$b | 出處欄<br>分欄 b：單位簡稱 / 代碼 | 可重複<br>不可重複 |
| 3 | 3,610 | 801$c | 出處欄<br>分欄 c：處理日期 | 可重複<br>不可重複 |
| 4 | 2,512 | 100$a | 一般性資料<br>分欄 a：一般性資料 | 不可重複<br>不可重複 |
| 5 | 1,777 | 801$g | 出處欄<br>分欄 g：編目規則代碼 | 可重複<br>可重複 |
| 6 | 1,522 | 010$b | 國際標準書號（ISBN）<br>分欄 b：裝訂及其他區別字樣 | 可重複<br>不可重複 |
| 7 | 1,355 | 805$f | 館藏記錄<br>分欄 f：編目者、審核者等 | 可重複<br>可重複 |
| 8 | 1,336 | 101$a | 作品語文<br>分欄 a：正文語文 | 不可重複<br>可重複 |
| 9 | 1,273 | 805$a | 館藏記錄<br>分欄 a：單位簡稱 / 代碼 | 可重複<br>不可重複 |
| 10 | 1,271 | 805$b | 館藏記錄<br>分欄 b：次層單位簡稱 / 代碼 | 可重複<br>可重複 |
| 11 | 1,269 | 805$c | 館藏記錄<br>分欄 c：登錄號 | 可重複<br>可重複 |
| 12 | 1,265 | 805$e | 館藏記錄<br>分欄 e：書號 | 可重複<br>可重複 |
| 13 | 1,263 | 805$d | 館藏記錄<br>分欄 d：分類號 | 可重複<br>可重複 |
| 14 | 1,256 | 210$d | 出版項<br>分欄 d：出版、經銷等日期 | 不可重複<br>可重複 |

臺灣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表 9　出現次數最高之 36 個分欄之重複性分析（續）

| 順序 | 出現次數 | 分欄 | 名稱 | 說明 |
|---|---|---|---|---|
| 15 | 1,256 | 215$a | 稽核項<br>分欄 a：數量（面數、冊數或其他） | 可重複<br>可重複 |
| 16 | 1,256 | 215$d | 稽核項<br>分欄 d：高廣、尺寸 | 可重複<br>可重複 |
| 17 | 1,255 | 102$a | 出版國別<br>分欄 a：出版國別 | 不可重複<br>可重複 |
| 18 | 1,255 | 200$a | 題名及著者敘述項<br>分欄 a：正題名 | 不可重複<br>可重複 |
| 19 | 1,248 | 200$f | 題名及著者敘述項<br>分欄 f：第一著者敘述 | 不可重複<br>可重複 |
| 20 | 1,197 | 210$c | 出版項<br>分欄 c：出版者、經銷者等名稱 | 不可重複<br>可重複 |
| 21 | 1,065 | 210$a | 出版項<br>分欄 a：出版地、經銷地等 | 不可重複<br>可重複 |
| 22 | 1,030 | 606$a | 主題標題<br>分欄 a：標目主體 | 可重複<br>不可重複 |
| 23 | 1,028 | 010$a | 國際標準書號（ISBN）<br>分欄 a：號碼 | 可重複<br>不可重複 |
| 24 | 1,003 | 606$2 | 主題標題<br>分欄 2：標題系統代碼 | 可重複<br>不可重複 |
| 25 | 969 | 105$a | 資料代碼欄：圖書、善本書<br>分欄 a：圖書之資料代碼 | 不可重複<br>不可重複 |
| 26 | 968 | 215$c | 稽核項<br>分欄 c：插圖及其他稽核細節 | 可重複<br>不可重複 |
| 27 | 894 | 700$a | 人名—主要著者<br>分欄 a：標目主體 | 不可重複<br>不可重複 |
| 28 | 885 | 681$a | 中國圖書分類號<br>分欄 a：分類號 | 可重複<br>不可重複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表 9　出現次數最高之 36 個分欄之重複性分析（續）

| 順序 | 出現次數 | 分欄 | 名稱 | 說明 |
|---|---|---|---|---|
| 29 | 826 | 681$b | 中國圖書分類號<br>分欄 b：書號 | 可重複<br>不可重複 |
| 30 | 780 | 320$a | 書目、索引、附錄等註<br>分欄 a：附註 | 可重複<br>不可重複 |
| 31 | 758 | 700$b | 人名—主要著者<br>分欄 b：副標目 | 不可重複<br>不可重複 |
| 32 | 672 | 205$a | 版本項<br>分欄 a：版本敘述 | 可重複<br>不可重複 |
| 33 | 668 | 010$d | 國際標準書號（ISBN）<br>分欄 d：發行性質 / 價格 | 可重複<br>不可重複 |
| 34 | 589 | 225$a | 集叢項<br>分欄 a：集叢名 | 可重複<br>不可重複 |
| 35 | 512 | 200$e | 題名及著者敘述項<br>副題名 | 不可重複<br>可重複 |
| 36 | 498 | 225$v | 集叢項<br>分欄 v：集叢號 | 可重複<br>可重複 |

資料之外，另須新增一個 100$a 以著錄四位數的出版年。然而如此一來，出版年於 CMARC 中便有多處規定著錄（如原 100$a、210$d），一再地重複著錄，似有浪費人力與時間之嫌，或有檢討之必要。

需要特別說明的是，由於CMARC之使用規定，對於各欄位與各分欄是否可重複是採分別規定，因此，本研究中部份分欄未依規定而重複出現之原因有以下兩種：1.該欄位不可重複出現在同一筆書目中，但其下之分欄卻可重複出現在同一個欄位中。以欄位101為例，101為不可重複之欄位，但 101$a 為可重複之分欄，若出現「101 $achi$aeng」是指作品內容為中英文對照；2.不可重複出現的分欄，卻因所屬欄位於書目中規定可重複而造成重複出現，以欄位010為例，010為可重複之欄位，但010$b 為不可重複之欄位，而一筆書目中是可能同時出現：「010 $b上冊：平裝」、「010 $b下冊：平裝」。因此，當統計標準改為分欄的出現次數時，不論同一分

臺灣大學圖書館

欄是在一個欄位或多個欄位中重複出現，皆一律予以計次，因而會產生不可重複之分欄之出現次數卻高於樣本筆數1256筆之現象，此為正常現象，非編目錯誤所致。

## 四、本研究與 Moen 研究團隊之研究結果的比較

本研究限於人力與時間等因素，僅進行小規模調查，雖樣本為CMARC紀錄，但結果仍與 Moen 及其團隊之研究結果有相似性，也就是：多數分欄未被使用，以及多數的使用集中在少數的分欄。以下即將 Moen 及其研究團隊所調查之36個出現頻率最高之分欄與本研究相互對照，並探討其異同之處。

### (一)36 個分欄之相同處

對照本研究結果之 36 個最常被使用的項目與 Moen 及其團隊之研究的 36 個項目（見表 10）之異同，可發現兩者共同具備的項目有 20 個，分別是 CMARC 的 010$a（國際標準書號 ISBN）、100$a（一般性資料）、200$a（正題名）、200$e（副題名及其他題名資料）、200$f（第一著者敘述）、210$a（出版地）、210$c（出版者）、210$d（出版年）、215$a（面冊數）、215$c（插圖及其他稽核細節）、215$d（高廣尺寸）、320$a（書目索引附錄等註）、606$a（主題標目）、681$a（分類號）、681$b（作者號）、700$a（主要著者人名標目主體）、801$b（編目單位）、801$c（編目日期）、801$g（編目規則代碼），

表 10　本研究之 36 個分欄與 Moen 研究之 36 個分欄之比較

| 出現次數排序 | MARC21 分欄 | MARC21 分欄名稱 | 對照為 CMARC 之分欄 | 分欄於本研究出現次數排序 |
|---|---|---|---|---|
| 1 | 650$a | Subject Added Entry Topical Term<br>Topical term or geographic name as entry element | 606$a | 22 |
| 2 | 040$d | Cataloging Source<br>Modifying agency | 801$g | 5 |
| 3 | 260$a | Publication, Distribution, etc. (Imprint)<br>Place of publication, distribution, etc. | 210$a | 21 |
| 4 | 260$b | Publication, Distribution, etc. (Imprint)<br>Name of publisher, distribution, etc. | 210$c | 20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表 10　本研究之 36 個分欄與 Moen 研究之 36 個分欄之比較（續）

| 出現次數排序 | MARC21 分欄 | MARC21 分欄名稱 | 對照為 CMARC 之分欄 | 分欄於本研究出現次數排序 |
|---|---|---|---|---|
| 5 | 001 | Control Number | 001 | N |
| 6 | 003 | Control Number Identifier | 無 | N |
| 7 | 005 | Date and Time of Latest Transaction | 005 | N |
| 8 | 008 | Fixed-Length Data Element | 100$a | 4 |
| 9 | 040$c | Cataloging Source<br>Transcribing agency | 801$c | 3 |
| 10 | 049$a | Local Holdings<br>Holding Library | 無 | N |
| 11 | 245$a | Title Statement<br>Title | 200$a | 18 |
| 12 | 300$a | Physical Description<br>Extent | 215$a | 15 |
| 13 | 040$a | Cataloging Source<br>Original cataloging agency | 801$b | 2 |
| 14 | 260$c | Publication, Distribution, etc. (Imprint)<br>Date of publication, distribution, etc. | 210$d | 14 |
| 15 | 300$c | Physical Description<br>Dimensions | 215$d | 16 |
| 16 | 245$c | Title Statement<br>Statement of responsibility, etc. | 200$f | 19 |
| 17 | 650$x | Subject Added Entry Topical Term<br>General subdivision | 606$x | N |
| 18 | 100$a | Main Entry Personal Name<br>Personal name | 700$a | 27 |
| 19 | 010$a | Library of Congress Control Number<br>LC control number | 020$a | N |
| 20 | 050$a | Library of Congress Call Number<br>Classification number | 681$a | 28 |
| 21 | 050$b | Library of Congress Call Number<br>Item number | 681$b | 29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表 10　本研究之 36 個分欄與 Moen 研究之 36 個分欄之比較（續）

| 出現次數排序 | MARC21 分欄 | MARC21 分欄名稱 | 對照為 CMARC 之分欄 | 分欄於本研究出現次數排序 |
|---|---|---|---|---|
| 22 | 082$a | Dewey Decimal Call Number<br>Classification number | 676$a | N |
| 23 | 300$b | Physical Description<br>Other physical details | 215$c | 26 |
| 24 | 650$z | Subject Added Entry Topical Term<br>Geographic subdivision | 606$y | N |
| 25 | 020$a |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ook Number<br>International Standard Book Number | 010$a | 23 |
| 26 | 500$a | General Note<br>General note | 300$a | N |
| 27 | 504$a | Bibliography, etc. Note<br>Bibliography, etc. Note | 320$a | 30 |
| 28 | 700$a | Added Entry Personal Name<br>Personal name | 701$a$b<br>702$a$b | N |
| 29 | 245$b | Title Statement<br>Reminder of title | 200$e | 36 |
| 30 | 100$d | Main Entry Personal Name<br>Dates associated with a name | 700$f | N |
| 31 | 082$2 | Dewey Decimal Call Number<br>Edition number | 676$2 | N |
| 32 | 043$a | Geographic Area Code<br>Geographic area code | 660$a | N |
| 33 | 651$x | Subject Added Entry Geographic Name<br>General subdivision | 607$x | N |
| 34 | 651$a | Subject Added Entry Geographic Name<br>Geographic name | 607$a | N |
| 35 | 019$a | OCLC Control Number<br>OCLC use only | 無 | N |
| 36 | 850$a | Holding Institution<br>Holding institution | 805$a | 9 |

註：N 代表未於本研究之 36 個分欄中出現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以及805$a（館藏單位）等。

**(二)36 個分欄之相異處**

此外，本研究之36個最常被使用的項目中出現而未列於 Moen 及其團隊之研究的36個欄位的有：010$b（裝訂別）、010$d（發行性質/價格）、101$a（正文語文）、102$a（出版國別）、105$a（圖書之資料代碼）、205$a（版本敘述）、225$a（集叢名）、225$v（集叢號）、606$2（標題系統代碼）、700$b（主要著者人名副標目）、801$a（國家代碼）、805$b（館藏記錄次層單位簡稱/代碼）、805$c（登錄號）、805$d（館藏記錄分類號）、805$e（館藏記錄書號），以及805$f（編目者/審核者）等16個。由以上項目可以看出，臺大圖書館進行中文圖書著錄時較注重資料形體分析，也就是記述編目方面。

相對地，於 Moen 及其團隊之研究中為前36個分欄，但卻未於本研究之前36個分欄出現的有：001、005、010$a、500$a、650$x、650$z、651$a、651$x、043$a、082$a、082$2、100$d、700$a、003、019$a、049$a。其中除了 003、019、049 無法對照為 CMARC 欄位之外，其餘欄位可分別對照CMARC欄位為：001（記錄識別欄）、005（最後更新時間）、020$a（國家書目號）、300$a（一般註）、606$x（主題標題之主題複分）、606$y（主題標題之地區複分）、607$a（地名標題之標目主體）、607$x（地名標題之主題複分）、660$a（地區代碼）、676$a（杜威十進分類號）、676$v（杜威十進分類號版本）、700$f（主要著者人名之生卒年代），以及701$a/702$a（次要著者人名之標目主體）等。由此可看出本研究中較Moen研究缺少的大多偏重資料內容主題分析，也就是主題編目方面，特別是6xx主題分析段之標題項。

從表10之排序比較中，發現Moen研究中的 260$a（出版地）與 260$b（出版者）極高，分佔第三與第四位，然而對照本研究的210$a 與210$c 卻只出現在第21與20位。進一步探究造成差異之原因，在於本研究樣本中包含 289 筆為未出版之博碩士論文，而根據中國編目規則，未正式出版之作品不必著錄其出版地與出版者，因此造成本研究中的出版地與出版者分欄出現頻率並不高。

此外，001與005於Moen研究中出現頻率亦很高，分佔第五與第七位，然此二欄位卻未出現於本研究的前36個分欄中。而001與005於 CMARC 中規定為必備欄位，理論上應該有100%的出現頻率。究其原因，主要為臺大圖書館並未如NBINet將此二欄位列入該館之核心書目欄位表中，因此造成其出現頻率偏低。

另，Moen 研究中出現頻率最高的欄位為 650$a，對照 CMARC 即為606$a 主題標題。此一分欄雖亦位於本研究之前36個分欄，但出現頻率並不算高。這是因為臺大圖書館內部規

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

定僅對少數類型之中文資料給予主題標題（如：臺灣原住民、年譜、期刊等），其餘資料一律不給予標題所造成。然而儘管大致上並未給予標題，但主題標題出現頻率卻能名列前 36 名，則是因內部規定抄錄編目之書目若已有標題則可予以保留而不予刪除所造成之現象。

由以上說明可知，未來若於其他圖書館實施類似調查時，必須特別注意將可能因為各館特殊規定而有不盡相同的研究結果。

## 伍、結論與建議

### 一、結論

本研究透過實證研究呈現CMARC於臺大圖書館書目資料中使用之概況，主要發現有二：所採書目樣本的CMARC 中有多數分欄未被使用（高達 64.2% 之分欄皆未於樣本中出現）、多數的使用集中在少數分欄（超過 80%的使用集中在 7%的分欄）。進一步將使用率最高之36個分欄與臺大圖書館之核心書目紀錄欄位表進行比對，其中有 8 個分欄未列於核心書目欄位卻有著高使用率（包含 6 個為臺大圖書館抄錄編目自他館而保留之分欄，另 2 個為臺大圖書館本身使用率高之分欄）。此外，尚有 2 個分欄為必備欄位但因編目疏失而未達 100%使用率。進一步改用分欄於書目中出現的總次數為計算標準，亦得到相似的結果。最後將使用率最高之36個分欄與 Moen 及其團隊之研究中的36個分欄相比較，發現 CMARC 使用較偏重資料的形體描述，亦即記述編目層面，而MARC 21使用則較偏重資料的主題分析，亦即主題編目層面，特別是標題項。其主要成因為臺大圖書館僅對部分類型資料給予標題，也因為中文標題較不成熟所致。

本研究樣本數雖小，其發現卻與 Moen 及其團隊的研究結果相似，顯示出國內所使用的 CMARC 事實上亦有許多未被使用之欄位。相較於 Moen 及其團隊之研究，其樣本量龐大具有代表性，然未能深入解釋現象所代表之涵義，本研究因此嘗試解釋現象背後之成因，希望能賦予研究更大的意義。

Moen 及其團隊於其結論中提出建議，希望能將調查結果與其他相關的研究相連結。以國內相關研究而言，藍文欽（2005年）針對讀者如何使用線上目錄中的著錄項目進行研究，發現讀者認為書目紀錄中最應有的項目是書名，其次是作者、出版年、出版者、標題，其他如頁數、大小、價格、標準書號等項目則甚少被提及。對照本研究，即使不以 494 個項目來比較，只提出最常被編目館員使用的36個項目，依然遠多於讀者所需要的項目。當供應大於需求，是否會造成資訊超載的現象，使得讀者必須多花費心力在過濾資訊上？此外，

臺灣大學圖書館 開放資料庫

讀者認為常用的項目是否已包括在這36個項目裡，亦是值得關注的問題。倘若圖書館能充分瞭解各個項目對書目以及讀者使用之重要性，將能提供更富彈性與符合需求的線上公用目錄顯示格式。

前述研究中，讀者亦反應希望書目紀錄中能增加關於內容的簡介資料或目次。若查閱 CMARC 之規定，應可用欄位 330 提要註來滿足使用者需求，然而根據本研究結果，欄位 330 卻僅在44筆書目中出現，被使用率僅3.5%。當讀者需求項目與實際編目項目之間產生落差，不僅造成編目館員增加許多無謂的工作負擔，更無法滿足讀者實際需求，這些都是盡力編目之際值得深思的事。

此外，從吳政叡（2002a，2002b，2002c）針對標題的使用情形所進行的一系列研究中，可看出中文標題的使用情形與 CMARC 的使用情形具有相似的結果。他利用NBINet進行主題檢索分析，發現絕大部分的資料集中在極少數的標題上，而這些少數的超高使用頻率的標題，又有大多數集中在極少數的複分標題中。標題的未完全發揮實際功效將會造成使用者的資訊超載，同樣的，若對應到本研究中 CMARC 極度集中的使用情形，亦可說 CMARC 將可能對其使用者，也就是編目館員，造成一定程度的資訊超載。

## 二、建議

根據本研究結果，分別從以下三個方面提出相關建議，期能作為改進之參考。

(一)CMARC 修訂單位：持續定期修訂 CMARC，並在修訂時重新審視整個 CMARC 欄位架構，了解其中有哪些在實務上極少被使用之欄位，以及大多集中使用哪些欄位。此外，或可對於其中較不易為館員理解之欄位提供更詳盡之說明或範例，並進一步了解這些罕用欄位的存在是否可能造成編目館員之困擾，設法減少編目館員之資訊超載情形，協助其在使用 CMARC 時能更得心應手，使得 CMARC 設計能更符合實際使用需求。

(二)NBINet及各圖書館編目單位：各館應修訂出符合實際使用需求之核心書目欄位表。各館依據實際情形調整相關編目政策之際，仍應盡量以國內共同之標準為主，以利合作編目之進行，降低編目館員於抄錄編目時之困惑。此外，各圖書館亦應加強對資料進行主題層面之分析，而不只是偏重於資料形體之分析。

(三)編目館員：本研究中發現部分編目錯誤或遺漏，雖不致影響整體使用情形之比例，但亦提醒編目館員應更加謹慎，盡量避免編目之錯漏，維持良好之書目品質。此外，「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對於 CMARC 之內容應更熟悉方能運用

臺灣大學圖書館

自如。

## 三、進一步研究建議

本研究囿於時間、人力與能力等因素，僅針對臺大圖書館之部分書目進行研究，而研究過程或有思慮不週之處，還望先進不吝指正。希冀藉由此一小型之 CMARC 使用研究，達到拋磚引玉之效。對於未來研究則提出以下建議方向，希望透過累積對 CMARC 實際使用之認識，促使相關單位能更重視 CMARC 之使用，在未來修訂時能更符合實際需求。

(一)可在其他圖書館實施，例如國家圖書館、其他大學圖書館或大型公共圖書館等，比較不同類型之圖書館在CMARC欄位使用上是否有差異。

(二)可調查不同版本的CMARC是否有類似情形，於新版中是否已刪除罕用欄位，或是否已提供其他改善 CMARC 內容設計之修訂措施。

(三)可調查每一筆書目的著錄情形，亦即以單筆之 CMARC 資料為分析單位，觀察其實際出現的所有欄位，而不只是針對某些特定欄位來觀察書目中是否具備，如此將可使 CMARC 的使用情形呈現更完整的面貌。

(四)可進一步分析每一筆書目平均使用的分欄個數約有幾個，並比較其與 CMARC 所有分欄個數的差距，可驗證 CMARC 之設計與編目館員實際使用之差距。

誌謝：本文承臺灣大學圖書資訊學研究所藍文欽教授悉心指導，特此致謝。

## 參考文獻

Leazer, G. H. (1992, April). An examination of data elements for bibliographic description: Toward a conceptual schema for the USMARC formats. Library Resources & Technical Services, 36(2), 189-208.

Moen, W. E., & Benardino, P. (2003, September). Assessing metadata utilization: An analysis of MARC content designation use. In 2003 Dublin Core conference. Seattle, WA. [Electronic version]. Retreived October 5, 2006, from: http://www.unt.edu/wmoen/publications/MARCPaper_Final2003.pdf

Moen, W. E., Miksa, S. D., Eklund, A., Polyakov, S., & Snyder, G. (2006). Learning from artifacts: Metadata utilization analysis. In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Digital Libraries Proceedings of the 6th ACM/IEEE-CS joint conference on Digital libraries. Chapel Hill, NC, USA. [Electronic version]. Retreived March 25, 2006, from: http://delivery.acm.org/10.1145/1150000/1141813/p270-moen.pdf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NBINet 各類型核心書目記錄 Chinese MARC 欄位總覽－依記錄類型區分（2000）。上網日期：2006 年 12 月 25 日。檢自：ftp://ftp.ncl.edu.tw/pub/nbinet/appendixC.doc

吳政叡（2002a）。模糊邏輯在主題分析的應用：標題權值的計算方式。圖書與資訊學刊，40，10-17。

吳政叡（2002b）。中文圖書標題表的使用情況分析：以 NBINet 為例。中國圖書館學會會報，68，37-43。

吳政叡（2002c）。主題複分效用分析：以 NBINet 為例。圖書與資訊學刊，43，1-9。

藍文欽主持（2005）。讀者如何使用線上目錄中的著錄項目（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NSC 93-2413-H-002-026）。臺北市：臺灣大學圖書資訊學系暨研究所。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